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莊凱卉

電話：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kaihui66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200219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八 (376735100E_112002197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「112年度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之推廣
暨溝通訓練教材課程研習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3月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0314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研習為提升國中、小教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-溝通訓練之課程設計與教學能力，以增進教師專業知能，並提升各校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學品質。
- 三、研習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2年5月24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- (二)地點：文化大學推廣部臺中教育中心317教室（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658號3樓）。
 - (三)對象：全國各縣市公私立國中、小特殊教育教師為優先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2年4月23日（星期日）下午5時前至全國

輔導室 112/03/14 11:52



1120001488

有附件



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)，選取「研習報名」/「大專特教研習」，完成報名。

五、本案錄取名單將於112年4月24日公佈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，請自行於研習前確認是否錄取。

六、參加人員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並請於研習當日佩戴口罩與會，落實勤洗手，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良好個人衛生習慣。

七、如有活動報名及課程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陳奕君、范渝萍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5086，電子信箱：carey@ntnu.edu.tw。

八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